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有關董事退任
及
主席調任**

董事退任

董事局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蔡先生退任執行董事及董事局主席之職務，原因為蔡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發展個人業務。彼亦將同時辭任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

主席調任

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行政總裁梁先生(執行董事)獲調任為董事局主席，並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退任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宣佈，於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蔡冠明先生(「蔡先生」)退任執行董事及董事局主席之職務，原因為蔡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發展個人業務。彼亦將同時辭任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

蔡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與其退任有關而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宜。

董事局謹借此機會對蔡先生於其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主席調任

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行政總裁梁毅文先生(「梁先生」)(執行董事)獲調任為董事局主席，並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梁先生，47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加入本集團，其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梁先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擁有逾二十一年貿易、物業發展及管理方面之經驗。彼與中國多間公司建立廣泛商業及社交網絡及關係。梁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代開始從事物業發展事業。彼曾擔任中國置地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中國農產品交易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主要從事中國物業發展及投資)副主席兼總經理。梁先生亦為中盈控股有限公司(「中盈控股」)(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董事局主席兼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梁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上市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或獲委任其他重大職務。除身為執行董事及董事局主席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外，梁先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務。

梁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亦並無與本公司訂立固定服務年期。梁先生之酬金尚未釐定，但將參考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而予以釐定，並由本公司董事局及／或薪酬委員會作不時檢討。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膺選連任。本公司將就有關(其中包括)梁先生之服務合約、其服務年期及其酬金(如適用)另行刊發公佈。

於本公佈日期，梁先生透過其控股公司(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Speedy Well Investments Limited(「Speedy Well」)，被視為於本公司383,28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77%。Speedy Well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除所披露者及與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承輝先生於中盈控股同任董事外，梁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董事局確認，概無就梁先生有關彼獲調任之其他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且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所載任何規定作出披露。

未安排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一事只屬暫時性。一經物色到合適候選人，本公司將會就該委任另行刊發公佈，以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之規定。

承董事局命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梁毅文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吳國柱先生及武衛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祥博士、陳承輝先生及劉家慶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1)本公佈於各重大方面之資料乃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7)日刊載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